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权威访谈



本版图片均为网络图片

持续擦亮浙江民营经济“金名片”

——访浙江省委书记王浩

新华社记者 郭焕庆 方问禹

2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民营企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民营经济大省浙江如何深入贯彻落实民营企业座谈会精神、引领浙商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努力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实现新飞跃?新华社记者近日采访了浙江省委书记王浩。

浙江广大民营企业家“信心更足了,拼劲更大了”

问:作为民营经济大省,当前浙江民营经济发展态势、民营企业家干事创业精气神如何?

答:这次民营企业座谈会,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发展的高度重视、对民营企业家的关心厚爱。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基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浙江省委省政府以践行“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第一时间传达学习、贯彻落实。浙江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倍感振奋、深受鼓舞,信心更足了,拼劲更大了。

这些年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努力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实现新飞跃。

2024年,浙江民营经济总量达到6.1万亿元,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67.4%,贡献了全省70%以上的税收、80%以上的进出口、80%以上的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呈现出“六七八八九”的特征;浙江106家企业入围“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数量连续26年居全国首位,民营企业和制造业、服务业、研发投入、发明专利等榜单上榜企业数量均居首位,首次实现大满贯。

在民营经济的有力支撑带动下,浙江全省经济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趋势向好的良好态势。2024年,全省GDP超过9万亿元,增长5.5%。

重点打好“三个组合拳”推动民营经济新飞跃

问:当前浙江进一步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推动民营经济新飞跃,作

出了哪些重点部署?

答:我们将全面对标、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结合落地落细我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32条”,进一步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切实把政策落实到位、把服务提供到位、把职责履行到位,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持续擦亮浙江民营经济“金名片”。

在具体工作中,浙江重点打好“三个组合拳”:

一是政策组合拳。对标落实“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认真落实各项纾困政策”“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等重要要求,浙江将深入实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32条”,落地落细“七个不准”“三个70%”等举措,优化实施“8+4”经济政策包,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应享尽享。

浙江将认真落实国家和省级减税降费、融资支持等各项政策,今年省级财政资金计划安排1000亿元以上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预计为市场主体减负2500亿元以上,新增无还本续贷4000亿元左右,提高政策落实集成性、精准性、及时性。

我们明确提出招投标“七个不准”,包括“不准限定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不准设定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等,以此加快推进招投标领域治理改革,着力破除招投标领域的隐性壁垒,为民营企业提供更加公平的市场环境。

此外,我们明确规定“三个

70%”,即省产业基金投向民间投资项目比重达70%以上,每年新增能耗指标支持民间投资项目比重不低于70%,民间投资项目用地保障比重不低于70%,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有力要素保障。

二是工作组合拳。大力支持和引导民营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大力支持和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两新”,强力推进“千项万亿”重大项目建设。聚焦铁路、公路、港口、机场、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和核电火电、充电桩、储能、先进制造业、现代设施农业等产业发展领域,常态化向民营企业推介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清单、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清单、完全使用者付费的特许经营项目清单等“三张项目清单”,依法依规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建设,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投资活力。

此外,鼓励民营企业牵头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实施重大科技攻关,充分发挥创新主体作用。深入开展“千团万企拓市场增订单行动”,大力提振消费,帮助民营企业大力拓展市场。深化招投标领域治理改革,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强化执法监督,高效处置商业贿赂、侵犯知识产权等违法行为,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

三是服务组合拳。围绕“服务最优、成本最低、效率最高”,全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坚持需求导向,完善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健全领导干部定点联系民营企业家、定点联系民间投资重大项目制度。完善拖欠企业账款清偿长效机制,实现“政府无欠款、浙江无欠薪”。

对标落实“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要求,引导推动党员干部同民营企业家交往做到既“亲”

又“清”,健全政商交往正面、负面和倡导清单,依法依规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解难题、办实事,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力,为民营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生态。

在高质量发展中更好展现新时代浙商风采

问:当前我国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浙江如何进一步引导浙商保持爱拼会赢的精气神,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

答:我们一定牢记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推动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自觉投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更好展现新时代浙商风采,坚定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者、中国式现代化的促进者。

一是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敢闯敢干、敢为人先,弘扬“四千”精神,在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中成为新时代新征程最有定力、最有信心、最有底气的民营企业家群体。

二是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苦练内功、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创新主体作用,推动创新创业,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成为打造创新浙江、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主力军。

三是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追求卓越、提质增效,进一步健全企业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劳动、人才、知识、技术、资本、数据等生产要素的使用、管理、保护机制,做好新老交接、薪火传承,努力打造现代化企业和世界一流企业。

四是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厚植家国情怀,诚信守法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富而思源、富而思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再创新辉煌、作出新贡献。

新华社杭州3月26日电